

# 我是 落花生的 女兒



許燕吉 著



香港中和出版有限公司  
[www.hkopenpage.com](http://www.hkopenpage.com)

# 落花生

作者 落花生

我们屋后有半亩隙地。母亲说：“让它荒芜着怪可惜，既然你们那么爱吃花生，就辟来做花生园罢。”我们几场弟和几个小丫头都很喜欢——买种的买种，动土的动土，灌园的灌园；过不了几个月，居然收获了！

妈妈说：“今晚我们可以做一个收获节，也请你们爹爹来尝尝我们底新花生，如何？”我们都答应了。母亲把花生做成好几样的食品，还吩咐这节期要在园里底茅亭举行。

那晚上底天色不大好，可是爹爹也到来，实在很难得！爹爹说：“你们爱吃花生么？”

我们都争着答应：“爱！”

“谁能把花生底好处说出来？”

姊姊说：“花生底气味很美。”

哥哥说：“花生可以制油。”

我说：“无论何等人都可以用贱价买来吃；都喜欢吃它，这就是它的好处。”

爹爹说：“花生底用处固然很多；但有一

样是很可贵的。这小小的豆不象那好看的苹果、桃子、石榴，把它们底果实悬在枝上，鲜红嫩绿的颜色，令人一望而发生羡慕的心。它只把果子埋在地底，等到成熟，才容人把它挖出来。你们偶然看见一棵花生瑟缩地长在地上，不能立刻辨出它有没有果实，非得等到你接触它才能知道。”

我们都说：“是的。”母亲也点点头。爹爹接下去说：“所以你们要象花生，因为它是有用的，不是伟大、好看的东西。”我说：“那么，人要做有用的人，不要做伟大、体面的人了。”爹爹说：“这是我对于你们的希望。”

我们谈到夜阑才散，所有花生食品虽然没有了，然而父亲底话现在还印在我心版上。

女儿燕吉恭录父亲的名篇。

# 目 錄

## 前 言 / 010

## 第一部 童年

### 第一章 混沌 / 014

- 1 我的出生和第一個回憶
- 2 香港的家
- 3 媽媽的“法律”
- 4 最初的玩伴
- 5 又笨，又傻
- 6 “小妹子壞透噠”

### 第二章 天崩 / 029

- 1 爸爸死了
- 2 記憶中的爸爸
- 3 爸爸和我們共同的朋友
- 4 媽媽頂起了天

### 第三章 地陷 / 044

- 1 日本人打來，把我們“炸”進了天主教
- 2 泉水叮咚，野菜滿鍋
- 3 來了兩位一起避難的長輩
- 4 差點兒被炸死

### 第四章 鐵蹄 / 050

- 1 明搶
- 2 米粒
- 3 悲慘世界
- 4 老朋友們的情況和教會的新相識
- 5 和日本人做鬥爭
- 6 離別

## 第二部 顛沛流離

### 第一章 歸途 / 064

- 1 伶仃老小過伶仃洋
- 2 赤子坎坷困赤坎
- 3 轎子上的旅行
- 4 在柳州香山慈幼院小學，第一次上了講台

## 第二章 在湖南 / 071

- 1 五馬歸槽
- 2 扶輪小學
- 3 到永興縣去住校
- 4 飛機掉下來砸了媽媽的飯碗
- 5 上完最後一課，離開了湖南

## 第三章 逃難 / 085

- 1 捲入了湘桂大撤退的洪流
- 2 貴陽馬鞍山的國立十四中
- 3 翻山越嶺逃到重慶

## 第四章 沙坪歲月——南開生活 / 095

- 1 最好學校裡的最差學生
- 2 小夥伴們
- 3 週六見鬼記

## 第五章 順江而下 / 105

- 1 勝利的歡樂
- 2 復員的困難
- 3 告別了劉娘

# 第三部 動盪年代

## 第一章 落腳南京城 / 118

- 1 兒童福利站
- 2 入學的困難和波折
- 3 媽媽的老友新朋

## 第二章 在明德女中的兩年 / 126

- 1 走讀和住校
- 2 宗教課
- 3 幹了一回政治
- 4 明德的體、音、美教育
- 5 春遊和野營
- 6 幾位老師
- 7 我接觸到的國民黨高官及其子弟

## 第三章 市立第三女中 / 139

- 1 秘密行動
- 2 三女中的老師們

## 第四章 山雨欲來 / 143

- 1 在上海避風
- 2 烏雲壓頂
- 3 1949年4月23日 星期六

## 第五章 解放區的天 / 149

- 1 對共產黨的第一印象
- 2 媽媽失業卻安了家
- 3 哥哥離家上大學去了
- 4 徐悲鴻降的及時雨
- 5 走向極端
- 6 追求真理青年會
- 7 “柳貝貝事件”
- 8 中學的末了階段

## 第六章 北京農業大學 / 166

- 1 下馬威
- 2 農耕學習
- 3 抬水、淘糞、搶吃飯、養兔、打狗、抓刺蝟
- 4 政治風波
- 5 初識農村和農民
- 6 不信教了
- 7 運動接著運動
- 8 大草原上的生產實習
- 9 病中度過了大四

## 第七章 京城故人 / 193

- 1 媽媽的老友們
- 2 我見到的齊白石
- 3 我的劉媽

# 第四部 禁錮的年代

## 第一章 肅反運動 / 202

- 1 牛場的人們
- 2 新官上任
- 3 當頭一棒
- 4 囚禁的預習
- 5 入了聖母軍
- 6 肅反還是審幹？
- 7 敬芳的奇冤
- 8 失密惹起的風波

## 第二章 右派 / 219

- 1 黑暗前的黎明
- 2 傻蛇出洞
- 3 瞎蛾撲火
- 4 雙皮老虎

## 第三章 國民 / 230

- 1 敵人
- 2 死在出生前
- 3 媽媽的教導
- 4 沒聽懂的暗示

## 第四章 拘押 / 240

- 1 戴銬長街行和殺威棒
- 2 看守所的日子
- 3 當囚犯的程序

## 第五章 為囚第一年 / 249

- 1 專區看守所
- 2 不可思議的幾件事
- 3 所長叫我當組長

## 第六章 婚姻的始末 / 256

- 1 離婚的拉鋸
- 2 鋸開兩半了
- 3 婚戀課堂
- 4 我的戀愛

## 第七章 五年南兵營 / 269

- 1 織布、爛腳
- 2 南兵營的地理、人文
- 3 監規紀律和囚犯生活
- 4 寒夜談鬧獄
- 5 特赦與加刑

- 6 工廠裡的養豬場    7 養豬犯的苦樂
- 8 小豬被竊，大豬餓死，豬場收攤    9 災害
- 10 政府的人道主義    11 我的人道主義    12 挑起了個戲班子
- 13 大冰雹、大水災    14 刑滿    15 南兵營的朋友
- 16 不尋常的入獄經歷    17 修女孫瑤真

## 第八章 就業省第二監獄 / 313

- 1 適應新的環境    2 特殊的工作——看守王學宇
- 3 女就業院子裡的風波    4 “文化大革命”開始，我們姓“犯”
- 5 “反共救國軍”    6 修女的信仰和命運
- 7 批呀！鬥呀！    8 外面和裡面    9 逼婚和結果
- 10 上黨和被出賣    11 揮淚出高牆

## 第五部 廣闊天地

### 第一章 新樂縣的堅固村 / 350

- 1 再改造生活的開始    2 張家的房客，一隊的社員
- 3 階級鬥爭    4 槍斃了精神病人    5 落戶半年，明白了處境
- 6 痛下決心    7 千里尋兄找安身之處    8 相親談判
- 9 使心眼兒    10 往前走一步

### 第二章 一戶農家的往事 / 373

- 1 官村    2 兆慶家事    3 不幸的女人    4 父與子

### 第三章 不一般的婚姻 / 392

- 1 “收拾”老婆兒的波折    2 登記——第二輪談判
- 3 農婦的生活和老頭子    4 基本建設    5 孩子和後媽
- 6 姓名消失的好處    7 走親戚

### 第四章 還是社員，但收入高些了 / 412

- 1 升堂入室了    2 獸醫站的生活    3 庸人自擾    4 聽來的消息

第五章 麻花又擰了一轉 / 420

- 1 同病相憐
- 2 故地冷暖
- 3 復職，改正，平反
- 4 管羊的老婆兒

第六章 歸結 / 433

- 1 前夫還是老同學
- 2 有情人還是朋友
- 3 丈夫由房東變成了房客

後 語 / 439

附 錄

怀念地山 / 440

我記憶中的父親 / 444

## 前 言

自傳雖然講的是個人經歷，卻能真實而生動地反映了一段歷史。我生活在動盪的歲月，被時代的浪潮從高山捲入海底：國家幹部變成了鐵窗女囚，名家才女嫁給了白丁老農，其間的艱辛曲折、酸甜苦辣，稱得上傳奇故事。媒體捕捉到了這個“賣點”，幾乎全國的小報、雜誌和電視節目都做過報道。不過記者們畢竟不是親歷者，而且注意力多在我不尋常的婚姻上，因而促使我自己動手，將真人真事和盤道出，也許能給別人一點兒人生的借鑒。

我是許地山的幼女，可惜在他身邊的時間太短，但他那質樸的“落花生精神”已遺傳到我的血液中：不羨靚果枝頭，甘為土中一顆小花生，盡力作為“有用的人”，也很充實自信。

自傳取名為《麻花人生》，是形容它的被扭曲。國內的同齡人幾十年來也未見平坦風順，只是我的人生被扭得多幾圈而已。

麻花雖經扭曲油炸，仍不失可口。人生被扭被炸，也如我父親在他的小說《商人婦》中所說的：“造作時是苦，

希望時是樂。臨事時是苦，回想時是樂。”這也是我始終樂觀的原因。父親養育我只有八年，而他給我的精神財富，讓我享用終身。

我經歷的事也許可作為某些歷史的佐證，所以有的地方顯得囉唆了一點兒。

（備註：書名《我是落花生的女兒》為出版時所改，書稿原名《麻花人生》。）



第一 部

# 童年

# 第一章 混沌

## 1 我的出生和第一個回憶

人們結婚都選個好日子，可是哪天出生就不由自主了。我的生日按洋迷信講是最糟糕的：13日，還正巧星期五。屬猴的一般是1932年生人，可我是臘月，跨了年到了1933年1月，也可以說是1932年的13月，一個生日佔了兩個“13”，還趕上星期五，大不吉利！

本來，我可以在12月25日出生的，聖誕節，多偉大！我媽媽在24日有了臨產徵兆，隨即住進了協和醫院。當天晚上就是聖誕夜，唱詩班的來病房“報佳音”，還送給我媽媽一個又大又紅的蘋果。也不知道是洋蘋果的作用呢，還是耶穌不喜歡我，總之，媽媽就此一切正常，分娩的徵兆煙消雲散。回家又過了20天，我總算出生了。後來媽媽生我氣時往往說：“你還沒生出來就開始搗亂了。”真不討喜。

我祖父許南英公，台南人，曾投筆從戎，當了台灣民眾自發抗日軍隊的“統領”。日本佔領台灣後，他舉家逃回大陸，失了根基，窮困潦倒，客死南洋。我父親是基督教供他上的燕京大學，所以父親信洋教，但決不迷信，不會硃硬這“黑色星期五”來到他家的孩子。但，也許他還是更想要一個男孩兒。一是我已經有了一個前房姐姐林新，都14歲了，二是比我早生20個月的哥哥苓仲，不姓許，而是隨我外祖父姓周。



祖父許南英



1932年，外祖父周大烈

我外祖父周大烈公，湘潭人，是位維新派的老學究，教過書，當過官，還出過國，但他仍信奉“不孝有三，無後為大”，連生七女竟無一男。這成了他的心病。他姑姑將貼身丫頭當禮物送給他為妾，想不到還是一無所“出”。於是他就宣佈了一條：凡娶他女兒的，必須承諾長子姓周。外祖父的願望在五女兒和六女兒（我母親）身上實現了。我五姨住上海，周大孫子他看不到，而我父親和我母親婚後就搬來與我外祖父同住，所以我哥哥雖然是“仲”，卻更使外祖父欣慰，特地請了一位袁媽專門管我哥哥，染的紅雞蛋多得吃了一個月。相比之下，我的出生就雅靜多了，從醫院抱回來就放在廁所間裡，由做粗活兒的劉媽兼照顧著。我媽媽懂科學，實行母乳餵養，我吃飽就睡，從不大哭大喊，不煩人。

外祖父給我起名燕吉。燕者，生於北京也；吉者，可衝晦氣也。

人或早些或遲些，都有一件首先記得的事。

我父親說，他記得的第一件事是被人抱著在街上走。街上人很多，很擠，都朝著一個方向急忙地走著。他記得的這件事是台南人民逃難。清政府甲午戰敗，將台灣割讓給日本，而台灣人民奮起抗日，從台北開戰，沒有後

援，節節敗退到最後的台南。日軍佔領在即，人們不願做日本人，凡能遷移的，都由台南乘船回大陸。我父親記得的就是中國近代史上的這件大事，那時他不滿週歲。

我的第一個記憶在兩週歲左右，是在北京我家的門洞裡，我坐在小板凳上等著劉媽給我往碗裡剝石榴籽。石榴籽紅晶晶的，我急著想吃，正在這時，來了一個客人，劉媽他們一下子都站起來招呼客人去了。我沒吃著石榴，那客人跨過門檻時一撩的大褂下襠和黑亮的皮鞋，就印入我腦中了。這算甚麼有意義的事？！比起爸爸的第一記憶，太微不足道了，太莫名其妙了。老了以後想起這一印象，也許算是一種預示？

在北京的家裡還有許多大事，比如外祖父去世。上海的五姨、五姨父帶表姐、表哥，天津的四姨、四姨父帶大表哥都來了，賓客如流，小孩兒成群，熱鬧了十幾天，我一點兒都不記得。

後來，我媽媽隨我爸爸去台灣探親，讓劉媽帶著我寄住在附近的朋友水家三個多月。劉媽說，我和比我大幾個月的水家小女兒玩得很好，還經常搶她的東西吃，我也一點兒沒印象。

再後來，爸爸因爭取國學研究經費，和燕京大學校董會意見不一，被校長司徒雷登解聘，經胡適推薦去香港大學任教。全家大小，連全部家當，又乘車又乘船，輾轉數千里由北京到了香港。這一切，在我腦中都沒留痕跡，單單記得穿皮鞋的攪了我吃石榴，真是混沌之至。

## 2 香港的家

到了香港，我記得的事就多了。

一塊兒去的有七人，爸爸、媽媽、哥哥、我，袁媽和劉媽，還有外祖父的那位姨太太。她被送到周家時，我母親才一歲多，七姨還未出生，我

那眾多的姨也還都是少年兒童。她分擔了我外祖母的不少家務，互相間感情很好。外祖父去世後，我父親自然就承擔了贍養她的義務。我親外祖母在我母親大學還沒畢業時就去世了，所以我們就直稱她婆婆。不過，我媽媽還是“先叫後不改”地稱她姨太婆。媽媽待人寬厚，爸爸更是奉行博愛、平等。袁媽和劉媽兩人在我家是舒暢的，另一方面，她們照顧我們兄妹也好幾年了，互相都捨不得，所以她們毅然離開了京郊的親人，隨我們南下了。



1933年，爸媽結婚四週年紀念

到香港時，哥哥四歲，我兩歲了。袁媽那時48歲，管做飯；劉媽36歲，管衛生。除此以外，還各管各的小孩兒。婆婆那時56歲了，她沒有任務，每天學識字、寫字，有時還繡花。我家客廳的大靠墊上，繡的都是我爸爸讀書或教書學校的校徽，全部出自婆婆之手，好些還繡出立體的花紋，真不愧為湘繡的傳人。

我們香港的家在半山區，羅便臣道尾，馬路直通進了我家院子，成了一條盲道。原來的羅便臣道是由此上坡通連干德道的，阻斷後在路基上建了東西兩幢一樣的二層樓，我家就在東邊樓上。我們這兩幢樓前的院子是從崖下用磚柱子撐上的水泥板架空搭成的，邊上有矮欄牆。崖下有一條窄路，順坡下行便直到港大的東門。這窄路上，對著我們院子的有座胡惠德醫院，也是依山建的，房頂和我們的院子相平。醫院大門開在倒數第二層，下面還有三四層。我家的東邊是一個小山坡，上面長了許多棕櫚樹和灌木，隔開了房東家和我們這院子。院子的後面有一道石砌的護坡，山坡上面就是干德道。院子西邊是崖，隔山溝就是港大的學生宿舍。紅磚的三層樓房，一共三幢，也是依山一台台地建的。我們院子大致和中間那樓相平。從家裡向前看，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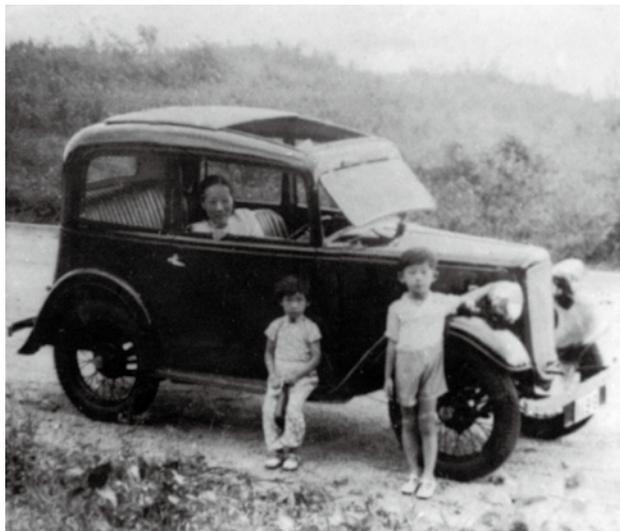
面是香港西區密密的房子，再往前就是大海，有許多輪船，視 再遠伸，就是九龍大地，朦朧一片。這背山面海、視野開闊、風景優美的住處是爸爸選中租下的，離港大又近，小孩兒也有撒歡的地方，的確理想。

房子的平面像個球拍。前面三大間，有地板，有壁爐。中間有一個大過廳連著樓梯間。一個大衛生間，約十四平方米。“球拍柄”中間是過道，兩邊有房間，後面有個大廚房，還有一個後樓梯間和一個小衛生間。可謂七室二衛一廚一廳一陽台，總共二百多平方米。房頂是平的，四面有圍牆。爸爸在上面種了許多大盆的花，有白蘭、茉莉、玫瑰，還搭了個竹子花棚，養他喜歡的蘭花、水仙，還有台灣的吊蘭。平台中間放了兩張長條椅，夏天乘涼看星星。平台邊還養了一籠子雞、一隻烏龜。開始上面還養了一隻黑點白狗，每晚跳到圍牆上巡視，有人進院子它就狂吠，後來可能是它太大了，圍牆窄，它掉下樓摔死了。不久後，我家真遭了賊。

爸爸媽媽住前面西邊那大間，中間的廳當飯廳，東邊大間做客廳，我和哥哥還有袁媽、劉媽四人住客廳後面的那個大間。我們這間有個大陽台，客廳也有個門通這陽台。房頂的花棚被颱風端走了以後，爸爸就在陽台上養他的高級蘭花了，還養了一玻璃缸各樣的觀賞魚。婆婆住“球拍柄”最前面的小間，她旁邊一間是爸爸的書房。姐姐回來時就住書房。東邊小間是食品間，上面是架板，下面是櫥櫃，還放了一台冰箱，再後面是大廚房。廚房對面就是上樓梯的樓梯間，還有那個小衛生間，最末尾是間客廳。梁漱溟先生在香港辦《光明報》時就住在那間房裡，直到我父親去世，他才搬走。

我的床在朝東的窗下，早上醒來一眼就看見山頂。山頂路上的路燈那時是點煤氣的，有人一桿桿地去擰滅，我的眼就跟著一盞盞地數著看，晚上有時也一盞盞看著點亮。天好時，山頂總有大老鷹在盤旋，也不扇動，慢慢地轉著，顯得特別高貴、優雅，這是最愛看的。我最不愛看的就是那山頂旗桿上的米字旗，心想，甚麼時候才能飄揚我們中國國旗？

我們到香港的第二年就買了一輛小汽車，是奧斯汀7，只有兩個門，到



我家的奧斯汀 7

後排坐得放倒前排的椅背。過兩年，將奧斯汀 7 換成了奧斯汀 8，有四個門，車也大了些。爸爸上下班，參加集會，或外出遊玩，都是媽媽開車接送，有時也捎上我和哥哥。每有節日慶典，媽媽就拉上婆婆和袁媽、劉媽到鬧市區去看景。香港淨是盤山窄路，急轉彎又多，媽媽從未出過事故，駕技實在是高，她可能是中國第一位夫人司機了。

### 3 媽媽的“法律”

媽媽到香港後，沒有到社會上去任職，除了協助並參加爸爸名目繁多的社會活動外，就是育兒和理財治家。她是數學系畢業的，理財治家自然是她的強項，也是爸爸的弱項，他樂得不問家事。袁媽、劉媽都不識字，也不懂廣東話，沒法出門買菜，所以媽媽還得管理伙食，每早給菜場打電話，小夥計就會將要的菜送到家。媽媽可憐他不能去上學，還教他識字。

媽媽育兒有一套科學方法：起床、睡覺的時間是鐵定的，吃飯和大便的時間也不能隨意更改。我和哥哥都是起床後飲水一杯，之後在馬桶上一坐，超過時間沒有便出來，下午就得喝一杯“果子露”——泄鹽。這一大杯又鹹又苦，拒喝是沒門的。若第二天仍然沒有來便，就要親自動手來灌腸，大哭大喊皆不起作用。吃飯定量，一人一碗，各樣營養豐富的菜一人一盤，都得吃光。有一次，袁媽做的肉餡苦瓜（湖南人愛吃苦瓜），我倆把餡子掏吃了，剩下苦瓜圈。媽媽來檢查，勒令吃下。二人只好光口嚼苦瓜，真是“苦不堪言”。早飯半斤酸奶，不給放糖，晚飯還得喝半斤鮮奶，直吃得我從小就是個挺胸凸肚的胖子。媽媽還將橘子皮切絲，用糖腌一下，又甜又苦，抹在麵包上吃，說是對身體好。夏天還要買一種細細的藥蔗煮水，藥味很濃，味道也不好，說是可以去暑氣，著實鍛煉了我的味覺。

我們放學回家，喝一杯水就得坐在書桌前。我和哥哥的書桌是對著的，媽媽坐在中間就像排球裁判那樣，監督著我們二人做作業。學校留的作業不是很多，做完了就開始上媽媽教的中文課。因為我們上的都是英制學校，中文課相對較少。讀書、背誦和作文是主要內容。作文寫好後媽媽修改，改好了再抄一遍，我們還得把改過的作文背下來。背錯一字得捱一下手心板子。或者做錯甚麼事，犯了甚麼錯誤，也在這個時候來“審問”和懲罰。哥哥聰明，一看形勢不好就趕緊認錯，連聲保證“下次不敢了”，所以他捱打很少。而我則死不服，噘著嘴瞪著眼，即便知道自己不對也不肯認錯，氣得媽媽連打帶擰。打痛了，我就張嘴大哭大號，目的是搬救兵：袁媽、劉媽還有婆婆聽見就都跑來拉勸，總是說“還小呢，還小呢”。媽媽說：“這麼大還小嗎？不管教不行。”救兵來了，我更加使勁兒地哭喊，以泄私憤。我知道媽媽怕鄰居嫌吵，最恨我號叫，我偏偏就號。我有兩顆乳齒就是媽媽拿毛巾堵我嘴給塞掉的。在學校看到同學捱訓哭得抽抽搭搭挺有滋味的，我也想學，又覺得怪累的，就算拉倒，還堅持大聲號哭。因此我捱打的次數很多，幾乎成了我每日必修的功課了。

我六歲時，媽媽買來一架鋼琴放在客廳裡。抬來時，我覺得這東西挺好玩兒，還挺高興。殊不知沒過多久，這就成了我捱打的另一場所。鋼琴老師每週來一次，哥哥也學，但媽媽對他沒有要求，讓他玩玩而已；而我每天上學前得練習半小時。媽媽坐在鋼琴一頭，一手拿著尺子，彈錯一音就順手敲一下指頭，也挺疼的，所以我邊哭邊練是常有的事兒。爸爸不贊成媽媽的教育方式，有一天早上他們二人在客廳為此吵了一架，媽媽還打了爸爸一下。爸爸生氣地上班走了，我嚇得噤若寒蟬。媽媽哭著說都是為了我。直到中午在飯桌上，我看他們又和好了，我壓抑了一上午的心才放鬆下來。自此我練琴用心多了。



1933年，10個月大

我四歲時，扁桃體大得阻礙吞嚥，還常感冒。媽媽當機立斷，送我去胡惠德醫院動手術，把扁桃體割了。媽媽聽說男孩兒割包皮有益健康，就把六歲的哥哥也一併送去吃了一刀。袁媽、劉媽還有婆婆都在手術室外哭泣，媽媽認為她們無知可笑。我入醫院時懵懵懂懂的，可出院後再走過那醫院，聞到消毒藥水的氣味就心跳加快、視若畏途。

媽媽的臥室門每晚總開著，為的是聽我們房間裡的動靜。我們兄妹在北京都患過百日咳，雖然早已痊癒，但一聽到小孩兒咳嗽，媽媽就會起身過來看看。她有一個扁扁的體溫表，有懷疑就給我們試試。若超過正常溫度，先給吃藥，後按上床，體溫正常後才能下地。我的同學們感冒發燒後都在家裡休息一兩天。我媽媽不這樣，只要好了就讓上學去，從來不嬌慣孩子。

媽媽很少有吻我、抱我的親昵舉動，也幾乎沒和我們玩過。說實在的，我挺怕她的，我們家裡是嚴母、慈父。

#### 4 最初的玩伴

媽媽的“法律”雖嚴，但在我們上幼稚園的階段，還是讓我們有很多玩的時間的。

我們樓下住進來一家英國人，姓梭特，有一個男孩兒叫邁克（Michael），比我哥哥小一點兒，比我大一點兒。西邊那幢樓也住了一家英國人，有一個男孩兒叫肯尼斯（Kenneth），比我哥哥大兩歲。放學後，他們三個一起玩。沒有女孩兒，我也只好跟著他們。他們爬樹，我上不去。他們爬導水管子翻上護坡，我也上不去，一轉眼他們就跑得不見蹤影了，我只好哭著回家。有一次，他們在邁克家的廚房裡抓了許多豌豆出來，往耳朵裡塞，給我塞得最多，我也不敢反抗。到家被袁媽發現了，婆婆拿了耳挖子來掏。他們塞得少，一會兒就掏淨了，一窩蜂地又跑出去玩了，而我被揪著耳朵掏得眼淚直流。

還有一次，我跟著他們跑，過了一個小溝，他們一伸腿都躍過去跑了。我不敢跳，下到溝底滑倒，滾了一身黏黏的綠苔，哭咧咧地回去。劉媽生氣，說我：“一個丫頭片子，成天跟臭小子們瘋。看，弄這一身又髒又臭！再一回，我也不管你了！”說歸說，劉媽還是給我換、給我洗。尤其是肯尼斯，看見我來，就拿大拇指頂在鼻尖上，扇動另四個指頭，做那英國式的鬼臉，還管我叫“Tell”，說我愛告狀，還笑話我不會站著撒尿，害得我尿濕了褲子。我頂恨他。他還特愛到我家來，來了就直奔廚房，伸手就抓菜吃，攆都攆不走。後來袁媽發明了一個辦法，他一來廚房，袁媽就解開衣襟，露出乾癟的長奶，他就奪門而逃了。肯尼斯的媽媽也打他，用雞毛撻子抽他的屁股。他兩手護著，哭著朝外跑。我看見真解氣、真痛快！

肯尼斯家住了一兩年就搬走了，邁克家一直住到香港淪陷。長大一點兒後，我就和邁克玩得少了，因為他一句中國話都不懂，我只能跟他連說帶比畫。而哥哥跟他交流則無障礙。梭特先生有電影放映機，我們常去他家看動畫片。聖誕節他家有聖誕樹，梭特先生也送小禮物給我們。邁克的媽媽死得

早，我家人也都憐惜他，常讓他上樓來玩。他去澳大利亞前，還送我一隻瓷小狗作紀念。

哥哥若不和邁克玩也和我玩，但是有條件的，玩一回洋娃娃，就得玩一回槍。有時我們也下棋，多半是以和平開始，以戰爭告終。打架的原因往往是我惹的，而我從未打贏過。

## 5 又笨，又傻

哥哥在北京已上了幼稚園，到香港繼續上中班。我一個人在家，媽媽就教我識字。因為“左”字和“右”字老分不清，急脾氣的媽媽就擰我。這下可好，一見她拿出字片來，我就緊張發怵，更分不清了。媽媽說，我哥哥識字只教一遍就記住了，少有像我這樣笨的。

第二年，我也上幼稚園，沒見過這麼多生人，又不懂廣東話，死賴在哥哥班上。老師寬容了我兩天，第三天，用武力將我挾到了小班，掙扎哭喊都不起作用，只好屈服。沒過幾天，我就完全適應，話也懂了，也就開始不安分了：揪人家小辮子，搶人家小手帕，招這個惹那個，被老師列為“不乖”之類。課間休息，乖的睡在桌上，不乖的睡在地磚上。誰若從桌上向下看我，我就向她做肯尼斯的那種鬼臉，還伸拳頭示威；誰若告訴老師，我就說她是“Tell”，還伸出小拇指氣她。

在幼稚園，老師常帶我們到校園裡上課或做遊戲，每人給一張小蓆子坐。為了分辨蓆子的正反面，我問了許多遍還是不得要領。老師沒辦法，只好說“你隨便坐吧”。學跑跳步，同學們一看就會了，我練了好幾天才會。老師說，我是太肥之故。後來學算術，我更是一竅不通，特別是文字題。老師唸完題後問大家，同學們就齊聲回答“加法”或“減法”，我就趕快記在題目頭上，否則我就不知道。

哥哥在班上總是名列前茅，有一年他還得了第一，而我那一年排在第十九名（總共才二十幾人）。爸爸獎他一套木工工具，我則甚麼也沒有，感到自尊心受到傷害。等哥哥睡覺時，我悄悄起來，把這套挺重的工具壓在哥哥的胸口上，以平妒火。

我們上的學校是基督教辦的聖司提反女校，英制十年一貫，由第十班升到第一班畢業。男生只許唸到第十班。我由幼稚園升到第十班時，哥哥已轉到只收男生的英皇書院去了。我的學校是座四層樓建築，底層是幼稚園，風雨操場。當年還另有一所中制的小學租用了聖司提反底層的幾間教室。二樓三樓是本校的教室和大禮堂，四樓是住讀生和老師宿舍，學校正門開在二層樓。走上一小坡就是羅便臣道，離我們家很近。本來爸爸是想讓我們讀樓下那所中文學校的，媽媽從羅便臣道下來就進了聖司提反，報差了學校。等發現錯了時，哥哥已經上了幾天學，也就不去變更了。從第十班上起，上午是英文課，算術、自然、英文、宗教等都是英文課本，圖畫、音樂等副科也是上午，有的課還是英國老師教。下午是中文課，有國文、歷史、地理等，用中文課本。還有國語課，教普通話。我就這門課最好，絕對第一。其他課，有媽媽每天的督導、補習，也算能跟上，但比起其他同學，我還是常冒傻氣。

有一學期，勞作課是每人縫製一條小圍裙，布料統一剪裁。記得是校服的天藍色，還帶了個桃形的小兜。我在“萬有畫寶”上找了個黑貓的圖案，想繡到小兜一旁。幸有婆婆的幫助，貓的頭臉，還有難繡的尾巴、爪子等都是婆婆繡的。我只縫了部分的裙邊，還繡了幾針貓肚子。完了工，拿到學校交卷，還向同學們吹噓，這都是我婆婆繡的。其實同學們的圍裙都是大人們幫著做的，只不過人家不去宣傳，再者，她們的也絕對比不上婆婆湘繡高手的水平。交了活兒，這件事也就拋諸腦後了。有一天早禱集合時，老校長照例講話，我也照例在底下玩我的。忽然，聽見了我的名字，後面還聽見三個字“ For Needle Work ”。我一驚，瞪著眼睛不知所措。我們班的級任老師站起來喊我：“ 傻愣甚麼，還不快去？ ”說著就把我拽了出來，我迷迷糊糊地



聖司提反幼稚園畢業表演

從老校長手中接過一個鉛筆盒就回隊了。原來，我的圍裙作品，學校拿出去參展得了獎。散會回教室，一邊走著就聽到老師說我“傻到都沒有給校長鞠躬”。同學們七嘴八舌地說：“不是她做的。”我可委屈了，“本來我也沒說是我做的嘛！”還是老師下了結論：“都不要講了！”這筆盒有三層，在20世紀30年代算挺高級的了。我把它拿回家放在最下面的抽屜裡，一次也沒用過，甚至也不去看它，覺得它是個不義之財。

有一次，老師發了考試卷子。我把變字少寫了六點，扣了分。同桌說：“你把點添上去找老師。”我就聽了，按她說的改過後拿給老師。老師一看說：“你才點上的，還想來訛我！”順手給我一個大耳光，把我攔回了座位。同學們都笑我好傻，說：“老師還能讓你騙了？”我也沒哭，自認活該。

又有一次，來了位新同學，學校的書不全了。老師知道我還有哥哥的書，就讓我帶一本地理書來。地理書是白面子，我把哥哥用髒的書留下，把新書給了老師，同學們又說我好傻。回去跟媽媽一說，媽媽說：“把不好的留給自己、好的給別人是應該的。”我得到支持，挺高興。

我在學校不拔尖要強，也不和同學吵嘴，只是調皮搗亂，所以還沒人說我壞，只說我傻乎乎的。

## 6 “小妹子壞透噠”

在學校，老師和同學說我傻，在家可不一樣了，都說我壞，而且經常把“壞”的根據重複給我聽，大概是想到“以示警誡”的作用吧。

那是到香港的初期，袁媽和劉媽吵嘴，袁媽說劉媽翻她箱子了，劉媽氣得把自己的箱子打開要袁媽看。老式木箱挺大，我想蜷在裡面一定很有意思，也不知輕重，就說：“我在箱子裡打了個滾。”袁媽更得理，說“童言無欺”。劉媽哭著打了自己倆耳光。婆婆把劉媽推到樓梯間，劉媽坐在樓梯上哭。我心疼劉媽，挨著她坐。劉媽哭過一陣，用手指頭使勁兒地戳了我額頭一下說：“都怪你這丫頭片子！”我莫名其妙。

還有一回，媽媽和爸爸去參加一個聚會，也帶上了我們倆。大人們在屋裡說話，我和哥哥到院子裡玩。院子裡有一個金魚池，裡面游著大紅魚。哥哥站在池邊的卵石上探頭看著，我在他肩上只拍了一下，他就失了重心，卵石也滑動起來，“稀裡嘩啦”“撲通”一聲，



1939年，六歲。“景星”是香港當時最好的照相館，現在還在營業。父親在世時，家境還算寬裕，每年都會去照相館。